

[← 返回列表](#)[← 上一篇](#)[下一篇 →](#)

澳洲「頻譜改革」 (Spectrum Reform)

澳洲通訊暨藝術部 (Department of Communication and the Arts) 在2019年10月宣布, 依據通訊部 (Department of Communications, 為通訊暨藝術部的前身) 在2015年所發布頻譜檢視報告 (Spectrum Review Report) 之建議, 推行頻譜改革 (Spectrum Reform) 措施, 以落實改善頻譜管理並建立更有效的頻譜監管框架。其中最重要者為分階段修正現行之無線通訊法 (Radiocommunication Act 1992), 包含為頻譜使用者提供更高的抗干擾保護, 並減除其投資頻譜的不確定風險, 例如消除頻譜分配與重分配過程中不必要的限制、延長頻譜許可期限至20年、提供清楚明確的頻譜許可更新指引, 並盡可能使設備執照 (Apparatus Licence) 與頻譜執照 (Spectrum Licence) 保持一致性。

因應現代通訊技術的發展, 澳洲政府自2018年來持續推動頻譜管理現代化 (Modernising spectrum management in Australia), 包含提高頻譜管理的透明度與定價效率, 以達成提高頻譜的使用效率, 並建立單一的頻譜釋照框架, 這些都將納入現正推動無線通訊法的修正中。此外, 澳洲通訊與媒體局於2019年10月25日宣布將釋出26 GHz頻段中的2.4 GHz (25.1至27.5 GHz), 預計在2021年以拍賣方式分配頻譜執照, 除了頻譜釋出外, 通訊與媒體局計畫藉由設備執照、類別執照 (Class Licence) 以及頻譜執照三者的靈活組合, 滿足澳洲5G技術應用的頻譜需求, 並符合無線通訊法第3條「透過確保有效分配與使用無線電頻譜以最大化其使用效益, 進而提升使用無線電頻譜之整理公共利益」之目標, 來推動5G技術與創新應用的早期部署。

本文為「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科技專案成果」

相關連結

[Spectrum reform](#)[Modernising spectrum management in Australia](#)[Spectrum released for the 5G rollout](#)[美國5G科技加速方案 \(5G FAST Plan\)](#)[垂直場域應用之5G頻譜政策趨勢](#)

你可能會想參加

- 112年度「領航臺灣數位轉型」國際研討會-實體場
- 112年度「領航臺灣數位轉型」國際研討會-直播場
- 新創採購-政府新創應用分享會

范晏儒

專案經理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20年02月

進階閱讀：

美國5G科技加速方案 (5G FAST Plan), 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https://stli.iii.org.tw/article-detail.aspx?tp=5&i=6&d=8246&no=57> (最後瀏覽日：2020/01/09)。

垂直場域應用之5G頻譜政策趨勢, 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https://stli.iii.org.tw/article-detail.aspx?tp=1&i=0&d=8311&no=64> (最後瀏覽日：2020/01/09)。

文章標籤



推薦文章



從促參法修正談我國通訊傳播網路產業輔導之法制化

澳洲立法強制Google及Facebook向媒體業者支付合理費用

2020年4月20日澳洲政府要求澳洲競爭及消費者委員會(Australian Competition and Consumer Commission, ACCC)草擬強制性行為準則，以解決澳洲新聞媒體業者與數位平台(特別是Google及Facebook)間不對等的議價地位問題，由於2019年ACCC曾嘗試讓Google、Facebook自願與業者議價，並訂定相關程序準則，但事後成效不彰。為因應政府要求，ACCC於同年7月31日公布一份行為準則草案，「2020年修正草案—新聞媒體與數位平台強制性議價守則」(TREASURY LAWS AMENDMENT (NEWS MEDIA AND DIGITAL PLATFORMS MANDATORY BARGAINING CODE) BILL 2020)。此行為準則允許新聞媒..

歐盟執委會通過「歐洲創新議程」，加速深度技術創新並資助新創事業

歐盟執委會(European Commission, EC)於2022年7月5日通過「新歐洲創新議程」(New European Innovation Agenda, 下稱創新議程)，藉由引領創新，特別是在「深度技術」(Deep Tech)，例如AI、量子科學、光子技術等領域之創新，強化歐洲在綠色轉型和數位轉型的中心角色，並為氣候變遷及網路威脅等迫切的社會問題，提供創新的解決方案，以減少能源依賴、改善民眾健康，並繁榮歐洲經濟。創新議程包括以下5項旗艦項目：(1)資助新創公司(start-ups)：使歐洲私人機構及其他私人投資者更願意投資於「深度技術」之新創公司。除此之外，簡化上市規則，使公司上市成本減少，以增加公司上..

歐盟個資保護委員會對英國個資傳輸適足性認定之意見

英國自2020年1月31日正式脫離歐盟後，即成為歐盟跨境傳輸的「第三國」。能否持續和歐盟國家進行個資傳輸，就須視歐盟對英國跨境資料保護方式和《一般資料保護規範》(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GDPR)有無認定雙方具有本質上相同的保護程度，又稱為「適足性」(adequacy)的認定。目前，歐盟給予英國跨境傳輸過渡期到2021年7月，在此之後若希望持續不受限制的交流，就須經歐盟執委會(European Commission, EC)通過適足性認定後才得以進行。2021年2月19日，歐盟執委會提出草案，認為英國的個資保護標準與歐盟的「GDPR」、「執法機關資料保護指令」(Law...)

最 多 人 閱 讀

- 二次創作影片是否侵害著作權-以谷阿莫二次創作影片為例
- 美國聯邦法院有關Defend Trade Secrets Act的晚近見解與趨勢
- 何謂「監理沙盒」？
- 何謂專利權的「權利耗盡」原則？

▶ 隱私權聲明

▶ 徵才訊息

▶ 網站導覽

▶ 聯絡我們

▶ 資策會

▶ 相關連結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統一編號：05076416